

《中顺大围古镇镇土地涌泵闸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评估咨询需求书

一、审查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中顺大围古镇镇土地涌泵闸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评估咨询

2. 报告编制单位：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3. 项目实施依据：《中山市水务局水利工程设计方案技术审查市场化实施办法》

4. 项目概况：中顺大围古镇镇土地涌泵闸工程位于中山市古镇镇中顺大围与土地涌交叉处，外临海洲水道。根据送审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土地涌泵闸主要任务是排涝、防洪（潮）为主，兼顾应急补水，工程主要建设内容：拆除现状水闸，重建土地涌水闸和新建土地涌泵站。泵站设计排涝流量为 15 立方米每秒，共设 3 台水泵，总装机容量 1350 千瓦；重建水闸净宽 8 米。项目送审估算总投资额为 6881.41 万元。

二、资信要求及选取方式

（一）评估咨询单位资信和工作人员要求

1. 单位资质：评审中介机构需满足以下4个条件：（一）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并列入公示名录的工程咨询单

位，如果中选机构委托分支机构承接项目，中选机构须出具授权委托书；如果分支机构以自己名义中选项目，且需使用总机构的业绩材料，须出具总机构的业绩使用相关授权书；（二）具有水利水电专业的乙级及以上资信工程咨询单位（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包括评估咨询）；（三）进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四）评审机构及邀请的评审专家应遵循回避制度，承担本工程某一事项编制任务的机构，不得承担同一事项的评估咨询任务；承担评估咨询任务的机构及邀请的评审专家，与同一事项的编制单位、项目业主单位之间不得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的重大关联关系。

2. 审查工作人员：审查机构须成立评估小组，小组成员不少于5人，且与评估咨询报告扉页签名人员一致。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高级工程师且具备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水文（或水利规划）、地质、水工及相关专业负责人必须具备本专业（或类似专业）工程师资格，造价专业负责人必须具备水利工程专业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执业资格。

3. 专家评审会专家人员：要求不少于7名高级或正高级工程师，水工2名，水文（或水利规划）、地质、水力机械（或机电技术）、施工、造价各1名，专家名单需在评审会三天前提交甲方确认。

（二）评审单位业绩要求

近5年完成中型水利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初步设计或技术审查或相关科研研究业绩共不少于2项（同一项目不同阶段按一项计，须有合同和批复文件）。

（三）选取方式

本次评审中介机构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信用择优选取方式选出。

三、服务内容、审查时限和服务成果

（一）服务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审查内容是否完整，各种专题报告以及附件、附图、附表是否齐全，前置性法定手续是否完备。项目评估应对所提供的基本资料、地质、水文、经济社会情况的可靠性、真实性进行全面审核。对于方案比较，应从技术、经济、社会、环境、征地移民、工程管理、建设方式、运行机制、资金来源等方面审查推荐的方案是否必要、经济、合理、可行。评估咨询单位需进行初步审查、组织专家评审会、报告修改完后复核及出具审查报告等三阶段工作。具体要求须符合《中山市水务局水利工程设计方案技术审查市场化实施办法》（中水〔2016〕103号）第四章所列条款，按相关规定执行。

（二）时限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限时15个工作日内完成评估咨询报告，编

制单位修改可行性研究报告不计入工作时间。

（三）服务成果

评估咨询工作完成后，须提交评估咨询单位出具的评估咨询报告6份（含PDF扫描件光盘2份）和最终技术审查意见原件2份（含PDF扫描件），编制单位出具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含附件）及投资估算4份（修改并经中选单位确认后的盖章签字文件，含可编辑电子版光盘2份）。

评估咨询报告由中选单位根据《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通用大纲（2023年版）》的要求，结合《水利水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SL/T 618-2021）按章节提出详细评估咨询意见。评估咨询报告和技术审查意见须有明确的是否通过技术审查的结论。

评估咨询报告由封面、扉页、评估单位资质证书、目录、正文和附件汇总，按A4纸规格编排页码装订成册，封面标题：“中顺大围古镇镇土地涌泵闸工程可行性研究评估咨询报告”，并按要求签名、盖章。其中附件包括：投资估算对比表、投资估算明细表（即经评估的投资估算书，含独立费用计算表）、技术审查初审意见（为原件扫描件）、最终技术审查意见（为原件扫描件）、专家评审意见（专家组长签名）、专家个人评审意见（专家签名）、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对比表（专家组长签名）、专家个人评审意见修改对比表

（可研编制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盖单位公章；评估咨询单位盖单位公章，项目负责人签字、盖咨询工程师（投资）注册章）、专家签名表、评审会议人员签到表等相关资料（以上资料须加盖中选单位公章）。

四、服务费用及付款方式

（一）服务费用

根据中府办函〔2024〕19号及中山市财政局相关规定，中介机构评估咨询服务费须按照相关收费标准至少下浮30%的原则确定，本次下浮后的评估咨询服务费用为人民币陆万伍仟贰佰陆拾元整（¥65260.00元）。

（二）付款方式

1. 本服务费用按最终完成工作部分结算，中选单位（乙方）须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评估咨询服务费用的申请付款材料，公开选取人（甲方）收到中选单位申请付款材料复核确认后，办理支付手续，具体付款时间以市财政部门审定、支付为准。

2. 技术审查通过，提交全部服务成果且经市水务局复核确认后，中选单位可申请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因初步审查不通过而终止的技术审查，中介服务费用按照合同总金额的30%结算，因专家组评审不通过而终止的技术审查，中介服务费用按照合同总金额的50%结算。具体付款时间以财政部门审定支付为准。

五、其他

（一）中选单位须在中选通知书发出后 3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前需提交参与本项目审查工作人员的名单、身份证、近 3 个月及以上在中选单位的社保证明、职称（资格）证书复印件、公司营业执照和资质（资信）证书复印件、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和公司授权委托书原件（所有原件及复印件均须加盖中选单位公章）材料各 2 份，按 A4 纸规格编排页码装订成册，封面标题为：“（中顺大围古镇镇土地涌泵闸工程）可行性研究评估咨询报告中介机构材料目录”，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如中选单位聘用不符合条件的人员从事咨询活动、未按规定的内容进行评估咨询，视情节轻重依法给予提醒注意、通报批评、取消政府投资水利工程项目评估咨询资格、行政处罚等处理，并将违法违规行为通报给相关资质管理单位。

（三）合同期内评估咨询参与人员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它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单位负责。

（四）中选单位失信行为，按《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处理，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按相关规定执行。如未按时交付成果、服务成果不完善、有重大错漏等，将在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服务质量”、“服务时效”进行扣减分，造成经济损失的，追究经济责任。

（五）中选单位存在《中山市水务局水利工程设计方案技术审查市场化实施办法》（中水〔2016〕103号）第六章所列违法违规行为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